審核二〇〇六至〇七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HPLB(PL)131

問題編號

172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18 規劃署　　分目：

綱領： (1) 全港規劃

管制人員： 規劃署署長

局長：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

問題： 2006-07 年度當局會管理下列三項規劃和發展研究：

(a) 旺角購物區地區改善計劃；

(b) 海港規劃圖檢討；及

(c) 尖沙咀地區改善研究。

請告知：

(a) 有關研究於何時完成；及

(b) 上述(b)項研究的核准承擔額，截至 31/3/2005 止的累積開支及 2005-06 預算開支爲何？

提問人： 梁家傑議員

答覆：

(a) "尖沙咀地區改善研究"將會於 2006 年年中完成。"旺角購物區地區改善計劃"預計於 2008 年年初完成。正如下文(b)段所述，"海港規劃圖檢討"將會分階段進行。

(b) "海港規劃圖檢討"基本上是由規劃署內部的人員負責，屬於他們的主要職責，在有需要時才會聘請專家顧問協助。直至目前爲止，本署在顧問服務方面並無任何支出。該項檢討的範疇包括制訂 1 套海港規劃原則，以及對毗鄰海港地區的土地用途規劃進行檢討。上述檢討將會與共建維港委員會轄下的海港計劃檢討小組委員會攜手進行，並會分階段執行。

姓名： 馮志強

職銜： 規劃署署長

日期： 3 11.3.2006